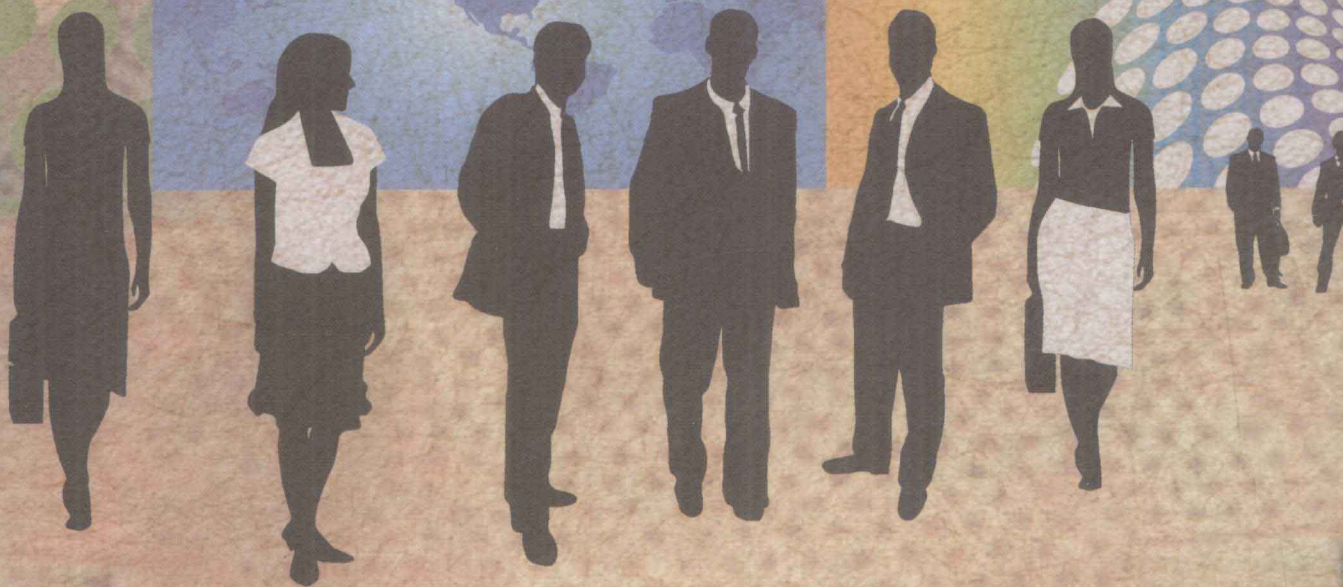


杭商研究丛书



杭商的文化学特征与杭州人文精神

The Culturology Characteristic of Hangzhou Merchants and Humanistic Spirit of Hangzhou

周 膺/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商的文化学特征与杭州人文精神

The Culturology Characteristic of Hangzhou Merchants and Humanistic Spirit of Hangzhou

周 膺 /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杭商的文化学特征与杭州人文精神 / 周膺著. — 杭州: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0.8

ISBN 978-7-81140-179-0

I. ①杭… II. ①周… III. ①商业史: 文化史—研究—杭州市 IV. ①F72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45839号

杭商的文化学特征与杭州人文精神

周 膺 / 著

责任编辑 赵 丹 白小平

版式设计 周 膺

责任印制 汪 俊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198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 (传真)

排 版 杭州高腾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电子工学院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数 14.25

字 数 350千

版 印 次 2010年8月第1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40-179-0

定 价 53.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804227

序 言 人文精神的别一维

城市发展无疑与经济发展相关性极大，而一个城市的商人又对城市经济发展起着主导性作用。在经济发达时期，商人尤其会受到特别关注。自明代以来，中国历史上出现了许多地域商人群体，他们在中国主要经济发展区乃至全国范围发挥着十分特殊的作用。不唯如此，他们甚至还深远地影响了许多行商地的社会观念和文化面貌，特别是对近现代工商业城市的形成和发展贡献巨大。其中有的地域商人群体还形成了个性十分鲜明的文化学特征，成为近现代以来中国新经济形成的文化主体，而被约定俗成地称为某商或某商帮。如晋商、徽商、洞庭商帮、宁波帮等。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出现了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商业解禁局面和开放格局，它使中国一跃而成为世界最大的经济体之一，不仅改写了中国经济政治落后的历史，而且还使中国逐渐向世界强国迈进。中国商人也由此作为一个十分强势的社会主体登上了历史舞台，甚至成了各个区域经济体或者整个中国经济体繁荣的发动机，其重大的社会意义或文化学意义远远超过历史上任何时期的商人群体。正因为如此，中国商人也成为了全体国民、各级政府关注度最高的社会群体。其中以广州、潮州商人为代表的粤商，以泉州、漳州商人为代表的闽商，以温州商人为代表的浙商行遍中国、跨出国门，大有盖过历史上的晋商、徽商之势。多年前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公司曾针对各地商人形象进行过一次调查。近半数受访人认为目前中国可以地域识别的商人群体中，最典型的当数广东商人、浙江商人、上海商人和温州商人。其中浙江商人被认为是中国超级活跃的商人群体，而让人印象最深的是温州商人。温州商人有一个特点，就是在各地抱团聚合融通资源和构建自我保护机制。温州商人比较完整地沿袭了历史上商帮的传统，具有

群居合作或带有结帮性质的组织化活动机制，在某种意义上确实可以用商帮来指称。但今天的粤商、浙商等概念却与商帮的规定性不尽相同，它们总体上不是异域人对外来结帮行商的商人群体的指称，更多的只是本地人对本地商人群体的自称。“杭商”这个概念也一样。在当代社会，商人群体的存在不再完全需要历史上商帮存在的自我保护机制，浙商、杭商等概念的提出主要体现的是地域人对地域经济文化模式的自我认同或者某种程度上的自信，文化意义与商帮已大相异趣。

无论是政府的层面还是学术界的层面，在审视商人群体的过程中都意识到当代商人文化对城市发展、城市人文精神的构建具有莫大的相关性。比如城市的创业文化某种程度上即以商人的创业模式为象征。当代商人群体事实上已在充任文化的先行者。马云是中国乃至世界商用互联网的开拓者，他创用的“网商”概念已是当代社会十分显眼的文化符号，而“网商”更是成为杭州特色就业模式的一种指代。在“网商”时代，人人都可以通过敲击键盘做“老板”，而且不用“晚上睡地板”。截至2009年底，阿里巴巴集团公司旗下的淘宝网拥有注册会员1.7亿个。据国际数据公司（IDC）中国分公司统计，截至2009年底，已经有80多万人通过在淘宝网开店实现了就业，2009年交易额2 083亿元，淘宝网成为亚洲最大的网商群体。淘宝网还带动物流、支付、营销等产业间接就业228万人。其中包括全国1/3的宅送快递业务。艾瑞咨询集团（iResearch）公司调查显示，淘宝网占据国内电子商务80%以上的市场份额。搞建筑出身的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吴建荣忽然对创意经济有所感悟，于2003年成立浙江中南建设集团卡通影视有限公司，但直到2007年才开始赢利。在国际金融危机的关头，他请来了美国沃尔特·迪斯尼（Walter Disney）电影有限公司的创编人才，企图打开新的文化尺度和创意空间。做传统商品交易市场出身的浙江人民书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林作敏同样经意于创意经济，他与人民出版社合作创建了具有民营经济因素的出版营销主体，并推动其向数字出版、版权交易和艺术品交易综合体发展。王水福和他所在的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企业家提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倡议，让立足于城市的企业在向经济目标奔进的同时评估自身的人文价值，提醒企业家我们创业的城市还有人文这个维度。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徐冠巨以一个民营企业家的身份担任了省政协副主席，得到了民营企业家过去少有的政治承认，而他的境界是要证明中国新兴的民营企业家是社会价值的创造者，并非剥削劳动者的资本家。在这种意义上，传统的商业道德、当代的商业道德都可能被拿出来重新评估。反过来，地域人文也在塑造着当代商人。中国青春宝集团董事长兼总裁冯根生以“戒欺”二字箴言立身商海，以传统文化推动传统产业复兴，并成功地实现了传统商业文化的现代转换，使我们对城市的人文地理更加珍视。

近几年，中国的许多城市都在提炼概括各自的城市人文精神。所谓城市人文精神，是人以城市的文化存在为基础，把握人自身、人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关系的基本态度。人文精神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的基本尺度。2003年杭州市将杭州新人文精神概括为“精致和谐、大气开放”。有论者认为，杭州新人文精神既把握了杭州的传统人文特色，又体现了未来发展的要求，反映了杭州人的生存状态、发展理念和价值取向，展现了新世纪杭州人所追求的生活境界、创业姿态和担当精神。其中“精致和谐”既是对杭州人生活方式、生产方式、思维方式和情感方式等特征的把握，也是对杭州城市结构、风景特征和经济特征的描述。“大气开放”则是对杭州人开放态度、参与方式和创业理念的提升，是在改革开放时代对杭州人提出的新要求。由于有易记、可宣传等方面的要求，一般对城市人文精神的提炼概括都有简单化处置的倾向，上述概括对杭州“本来”的人文精神的涵括也有这方面的问题。杭州有“和谐”的传统，但“精致”只是在中国环境下某种程度上说得通，拿到世界范围内就未必说得上。“大气开放”并非杭州的特色，更多的是杭州人或中国人的期望。历史传统中的杭州人文精神还有待于深入研究和发掘，它们远远不止“精致和谐”一格，其中商人群体的许多文化观念就值得总结提炼；而当今要走向“大气开放”的新境界，文化与社会、文化与经济、商人与非商人之间都还需要互动。杭州需要在“本来”的基础上建构更加先进的“本有”或“本在”的人文精神。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不是商帮的“杭商”被提出来专门研究自有其合理性；而杭州人文精神的再发掘及其重建更有现实意义。本书是第一部杭商研究专著，也是试验性的研究项目。本书建基于时空立体界面和客观立场，以多学科综合研究的方法对杭商进行文化解剖和文化批判，尤其希望给予自构“杭商”概念的杭州人以一个历史和文化反思的特别维度。本书写作中得到了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浙江省社会科学院、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浙江工商大学浙商研究中心、浙江图书馆、杭州图书馆、杭州市人民政府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杭州市统计局、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杭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杭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杭州市工商业联合会、《杭州》杂志社、中国严州文化研究会、杭州徽州学研究会以及吕福新、涂尚健、陈蓓、黄天美、朱睦卿、吴晶等提供的参考资料，在此特表感谢！

目 录

序 言 人文精神的别一维	1
第一章 杭商的文化学意义	1
一、杭商和杭商研究的学理问题	1
二、杭商的历史形态	8
三、杭商的基本特征	21
第二章 杭商的多维地缘基础	39
一、杭商与地缘文化	39
二、杭商与山区平原二相地理	52
三、杭商与城乡二维空间	53
第三章 杭商的多元经济因素	57
一、杭商与古代都市经济	57
二、杭商与近代工业化	67
三、杭商与当代草根经济	76
第四章 杭商的“浙学”传统	87
一、杭商与“浙学”的伴生	87
二、杭商的事功伦理	92
三、杭商的求理精神	96
第五章 杭商与杭州的经济发展理念转换	101
一、杭商与经济制度变革	101
二、杭商与超稳定工业文化心理跨越	110

三、网商与创业文化蜕变	120
四、杭商与创意城市建设	131
第六章 杭商与杭州的社会主体进化	143
一、杭商与城市社会人格重塑	143
二、杭商与公民社会建设	151
三、杭商的“责商”化与民生改良	158
四、杭商与世界公民塑造	166
第七章 杭商与杭州的新人文建构	177
一、杭商的新人文生活和价值创造	177
二、杭商与新伦理社会建设	188
三、杭商与生态文明建设	195
四、杭商与人文关怀	203

第一章 杭商的文化学意义

一、杭商和杭商研究的学理问题

“杭商”是近几年提出来讨论的一个文化学概念，概指“杭州籍在杭州创业、杭州籍在外地创业、外地籍在杭州创业”的商人群体或商人集团，但这种界定存在学理问题。“杭商”的提出根据参照了历史上的“晋商”“徽商”等概念，而“晋商”“徽商”是特征十分明显、又为社会或学术界所习称的商帮，是长期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特定的文化现象。“杭商”与“浙商”相类似，只是一个当代文化学概念，并不以历史上的商帮为形态特征，与晋商、徽商等概念有较大差异。但由于“杭商”与“浙商”一样，所表征的商人群体成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特别重要的区域主体力量，所以提出来研究也有其现实意义。而且，尽管“杭商”是一个当代文化学概念，也具有传统内涵和历史渊源。因此，“杭商”既与晋商、徽商等历史上的商帮有不同的文化特征，作为浙商的组成部分也有自身独特的文化个性。为行文方便，本书也将古代杭州商人群体统称为杭商。

商帮的形成有一个历史过程。唐代货运业出现的“纲”这种组织形式，是商帮最早的渊源。广德二年（764年），负责漕运的河南尹刘晏从扬州运米到河阴（今河南省荥阳市），用船2 000艘，每船装1 000斛，“十船为一纲，每纲三百人”^[1]。这是最早的纲运。宋代内河运输有粮纲、茶纲、盐纲等各种纲，市舶之物起解也采用“纲”的组织形式。从《宋史》等文献记载来看，纲“盖原是一种官营运输组合。凡货物之结合同行者，曰纲”^[2]。纲有纲首、纲纪，负责指挥、

^[1]刘昫等：《旧唐书》卷五三《食货三》，中华书局，1975年。

^[2]傅衣凌：《我是怎样研究中国社会经济史的》，载傅衣凌《傅衣凌治史五十年文编》，厦门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42页。

管理贸易事务。宋元明官私贸易都较普遍采用这种组织形式。明代中后期，随着南洋贸易的日益兴盛，特别是嘉靖三十二年（1553年）葡萄牙人居澳门后，“闽粤商人趋之若鹜”^[1]。由于澳门与蕃商贸易的中国商人数量激增，为了加强管理，嘉靖三十五年（1556年），“海道副使汪柏乃立客纲、客纪，以广人及徽、泉等商为之”^[2]。商人贸易不但有纲，而且外地商人与土著相区别，不同于宋元时代的纲，而被称为“客纲”。万历后期起各地盐运业采用“纲运法”，来自一定地域的同姓同宗商人出资占得运盐“窝本”，结纲承运固定地区的定额盐斤。以纲运法承运纲盐的纲商在清代前期的福建盐区被直接称为“商帮”。纂辑于道光十年（1830年）、记载清代前期福建盐法的道光《福建盐法志》卷一〇三《配运》将商帮分为17个“官帮”和39个“商帮”。这是目前所知关于“商帮”的最早记载。当时福建的其他行业也有类似情况，不过并没有成为较为普遍的称号。这样的“商帮”是以行盐的方向或地域来称谓的，与后来称某地的商人群体为帮还不完全相同，更无日后指称外地商帮的“客帮”的意义。清代中后期中文文献中出现的“帮”“客帮”始指地域商人群体，其称谓至迟在乾隆年间（1736—1795年）已经较为散见，嘉道年间（1796—1850年）更为常见，以后有关记载或描述层见迭出。道光十一年（1831年）所立《上海县为泉漳会馆地产不准盗卖告示碑》称，泉州、漳州两府人“于乾隆年间，有两郡客帮人等公议”，捐资建造泉漳会馆。^[3]这是目前所知较早的有具体时间的关于“客帮”的追述。清末乃直接有“商帮”的说法，并普遍出现在文献中。首先直接将地域商人群体或商人集团称为“商帮”的似乎是日本人。日本驻汉口领事水野幸吉在成书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的《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一书中，不仅列举了汉口按行业而分的著名的盐行、茶行、药材行、广东福州杂货行、油行、粮食行、棉花行和皮行八大行，还列有《汉口在住各商帮取引高比较表》，其中列举了四川帮、云贵帮、陕西帮、河南帮、湖南帮、江西福建帮、江南及宁波帮、山东及北清商、潮帮广帮及香港帮、汉帮、湖北帮。宣统二年（1910年），天津的福建、广州、潮州3帮商人在呈文中一再自称“商帮”，如谓“商帮等从不见买客一面”“一若以商帮为远客”“商帮素推其殷实”等。^[4]这是目前所知地域商人自称为商帮的最早记载。

商帮现象也较早为学术界所关注。约从1905年起，国内外学者开始对商帮和商帮文化展开研究。1906年杨荫发表的《上海商帮贸易之大势》、1917年君实（张锡琛）译佚名日本学者的《记山西票号》、1923年马寅初发表的《吾国银行业历史上之色彩》、1937年李清渭发表的《山西太谷银钱业之今昔》、1937年高叔康发表的《山西票号的起源及其成立年代》、1947年傅衣凌发表的《明代徽商考》等论文以及1917年李宏龄出版的《山西票商成败记》《同舟忠告》、1937年陈其田出版的《山西票庄考略》、1944年卫聚贤出版的《山西票号史》等专著是

^[1]张廷玉等：《明史》卷三二五《外国六·佛郎机》，中华书局，1974年。

^[2]金光祖纂修：《广东通志》卷二八《外志》，清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刊本。

^[3]上海博物馆编：《上海碑刻资料选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33页。

^[4]天津市档案馆等编：《天津商会档案汇编》（1903—1911年），天津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112—1113页。

中国最早的商帮研究文献。^[1]这些论著对中国历史上著名商帮的发源和特征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研究。同时，对商帮的文化内涵也进行了一些探讨。新中国成立后，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商帮研究成为学术热点，也形成了一些更为深入的学术见识。特别是通过秦商、晋商、徽商的研究对商帮兴起的内在原因和商帮文化的形成有了比较科学的认识。从经济社会等方面的因素来考察，商帮兴起的最强大动因是明代实行的“开中制”。《明史》卷八〇《食货志四》称：“有明盐法，莫善于开中。”^[2]开中制是朱明政府顺应世界经济民营化浪潮和中国政治经济实际情况而制定的一项对后世产生重大影响的财政政策。明朝初年，对新生的明王朝威胁最大的是蒙古族鞑靼势力的反扑和边外西藩族的离心倾向，迫使明廷将边政重点放在西北。为了守护中原，拱卫京师，明廷沿秦、晋长城一线设9边镇、驻军80万。其中4镇固原、延绥、宁夏、甘肃归陕西布政使司管辖，驻军24万、马8 000匹，保证边疆军需于是成为明廷的“军国大政”。起初，明廷每年从内陆各省协饷百万两，从河南调运大布百万匹，转输秦晋，但因路远费繁，而不能保证边防军的需要。这便迫使明廷制订一个既可使边防供应充足又使财政支出节省的两全其美的办法，于是便有洪武三年（1370年）御史郁新提出的“开中制”的出台。所谓“开中制”就是政府将长期垄断经营的食盐产销网开一面，让民商参与食盐贩运，准许秦晋等边关省份的民商运粮食到边关换取经营食盐的许可证——盐引，再到食盐产地运销盐斤，这就是所谓的“输粟换引，是为开中”。这一政策是对几千年来“官盐铁”垄断财政政策的重大改革，使得民商得以进入官营领域，在利益驱策刺激下参与军队后勤供应。由于“中盐利厚”“利不啻二三倍”，极大地调动了边省民商“纳粟换引”的积极性，效果斐然。“食盐开中”政策最早实行于陕西，原是为陕西量身制定的特殊政策，因为陕西路近粮足又有传统的商业文化。而明初山西地僻人贫，粮食不能自给，大量向外移民，但晋商却更加精明，一旦这一政策推行于山西，他们便不辞辛苦到外省买粮换引，并形成比秦商更具有开放性和吃苦精神的商业团队。徽商只是到了明代中叶“叶淇变法”后输银买引才大规模走上食盐贩运的道路，兴起比秦商和晋商要晚得多。^[3]三大商帮的兴起，一开始就有明显的历史分野，决定了它们尔后各自不同的发展道路和历史命运，也促动了其他地域商帮的兴盛。

有关商帮概念及其内涵的界定，学术界也作了大量讨论，但认识不很统一。张海鹏、张海瀛主编的《中国十大商帮》序言指出：“商帮，是以地域为中心，以血缘、乡谊为纽带，以‘相亲相助’为宗旨，以会馆、公所为其在异乡的联络、计议的一种既‘亲密’而又松散的自发形成的商人群体。商帮的出现，标志着我国封建商品经济发展到了最后阶段。”^[4]曹天生《旧中国十大商帮》一文也指出：“商帮是商人以地缘为中心，以血缘、乡情、乡谊为纽带而组成的松散而又紧密的群体。他们在地缘范围大的可达数省，小的则只有几个乡。”^[5]唐力行

^[1]杨荫：《上海商帮贸易之大势》，《商务官报》，1906年第12期；君实译佚名日本学者：《记山西票号》，《东方杂志》，1917年14卷6号；马寅初：《吾国银行业历史上之色彩》，《银行杂志》，1923年第1期；李清渭：《山西大谷银钱业之今昔》，《中央银行月报》，1937年6卷第2期；高叔康：《山西票号的起源及其成立年代》，《食货》，1937年6卷第1期；傅衣凌：《明代徽商考》，《福建省研究院研究汇报》，1947年第2期；陈其田：《山西票庄考略》，华世出版社，民国26年（1937年）；卫聚贤：《山西票号史》，说文社，民国33年（1944年）。

^[2]张廷玉等：《明史》卷八〇《食货志四》，中华书局，1974年。

^[3]李刚：《中国商帮文化比较研究及其历史启示》，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88b0910100hlz1。

^[4]张海鹏、张海瀛主编：《中国十大商帮》，黄山书社，1993年，第2—3页。

^[5]曹天生：《旧中国十大商帮》，《文史博览》，2003年第9期。

^[1]唐力行：《商人与中国近世社会》（修订版），商务印书馆，2006年，第72页。

^[2]陶水木：《浙江商帮与上海经济近代化研究》（1840—1936年），上海三联书店，2000年，第134页注；龙登高：《江南市场史：十一至十九世纪的变迁》，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157页。

^[3]杜正贞：《浙商与晋商的比较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第24页。

^[4]周璇：《秦公祚墓碣铭》，载秦锦等纂修：《洞庭秦氏宗谱》卷首，咏烈堂刊本，清同治十二年（1873年）。

^[5]李东阳：《怀麓堂集》卷三二《南隐楼记》，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年。

^[6]归有光：《震川先生集》，上海古籍书店，2007年。

^[7]张涛修、陶挺纂：《歙志》，载台北汉学研究中心资料组编印《汉学研究中心景照海外佚存古籍书目初编》，日本内阁文库藏明万历三十七年（1609年）刊本，1990年。

^[8]水野幸吉：《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东京神田合資會社富山房，明治40年（光緒三十三年，1907年），第289页。

在《商人与中国近世社会》一书中指出：“所以由亲缘组织、地缘组织向业缘组织的演变，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但是，这三种组织之间并非是依次取代的关系，它们既有时间上的交叉并存，也有组织上的相互重叠。由于浓厚的血缘和地缘色彩是传统中国社会的重要特点，因此几乎所有的商人业缘组织，乃至近世晚期的跨行业组织——商会，都不同程度地打上了血缘和地缘的烙印。”^[1]这类商帮定义虽比较有代表性，但在学术界也有一些质疑。陶水木、龙登高等人认为，商帮一般都无明确的界定，而只是工商界的一种习称，指基于地缘、血缘等关系的松散结合的商人群体。^[2]

归纳组织特征和前人研究的成果可知，商帮是明代至近代中国社会由亲缘组织、地缘组织和业缘组织结合而成的村建经济组织。商帮固然反映了称谓地如秦、晋、徽等商业的繁荣，更说明了这些地域商人周流天下而成为“客商”的状况。从原理上来说，商帮首先是行商地土著人对外来地域商人群体的俗称，是一个“他指”概念，而非“本称”概念；行商地的外来地域商人对自己结成的团体也自称某商帮，则是一个“他在”概念，而非“本在”概念。其他地方的人称某地外来商人群体为某商帮，也在“他指”的意义上成立。杜正贞《浙商与晋商的比较研究》一书指出：“‘浙商’和‘晋商’，最常见的是清廷中央对两省盐商的称呼。这进一步说明了省级行政区在中央朝廷管理控制层面上的意义，远远大于（也早于）当地百姓和商人形成认同的意义。”^[3]明代之前，商人活动相对分散，地域特色和群体性不强。明代中后期，具有地域特色的商帮开始产生社会影响。隆庆、万历年间（1567—1619年）即有“钻天洞庭遍地徽”“无徽不成镇”的民谚形容洞庭商帮、徽州商帮的繁盛。曾任刑部主事的苏州人周璇于成化六年（1470年）写的《秦公祚墓碣铭》云：“洞庭西山货殖者多，不之□□（按：脱字疑为“楚南”），则之冀北。”^[4]洞庭西山在江苏省苏州市吴县区太湖中岛屿。大学士李东阳写于正德年间（1505—1521年）的《怀麓堂集》卷三二《南隐楼记》则说，洞庭人“散而商于四方，踪迹所至，殆遍天下”^[5]。归有光《震川先生集》卷一三《白庵程翁八十寿序》云：“天下都会所在，连屋列肆，乘坚策肥，被绮縠，拥赵女，鸣琴跼蹐，大多是新安商。”^[6]万历《歙志》卷三形容当时徽商的活跃程度为“九州四海，尽皆歙客”^[7]。《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一书对“帮”的解释为同乡的商人相结合而成的团体，各冠以乡里之名。在汉口，有名的商帮是四川帮、云贵帮、陕西帮、山西帮、河南帮、汉帮、湖北帮、江西福建帮等。这些商帮唯一的商业机关是所谓会馆及公所。^[8]与该书同年出版的日本东亚同文书院编《支那经济全书》将汉口的外地商人称为“在汉口的商帮”，并解释说：“会馆、公所者，为商帮所设立，即为该商帮之机关也。夫所谓帮者，由同业联络而成，举董事数人，立定规则，以执行其商务。如上海宁波商人必入宁波帮、湖南商人必入湖南帮是也。又如汉口茶业六帮公所，为广东、山西、湖

南、湖北、江西、江南六省所成立，凡在汉口之茶商，殆合为一帮云。”^[1]此书所举例子则包括同地域商人集团，而不仅仅是同业商人集团。因此，晚清时期的所谓商帮，是指同地域或同行业商人的联合体。成书于民国4年（1915年）的《汉口小志》称：“行之外，又有所谓帮者，皆同乡商人相结合而成一团体，各冠以乡里之名。在汉口，著名者为四川帮、云贵帮、陕西帮、山西帮、河南帮、汉帮、湖北帮、湖南帮、江西福建帮、广帮、宁波帮等。是等商帮为唯一之商业机关，各有会馆公所。”^[2]民国5年徐珂出版的《清稗类钞》之《农商类·客帮》云：“客商之携货远行者，咸以同乡或同业之关系，结成团体，俗称客帮，有京帮、津帮、陕帮、山东帮、山西帮、宁帮、绍帮、广帮、川帮等称。”^[3]它们对“商帮”的解释显然沿用的是日本人之说。^[4]

商帮的组织化问题在学理上难以把握，有关商帮历史性问题的认识同样也是学术难题。而这两个问题也有内在的相关性。商帮在历史鼎盛期确实有较紧密的组织性，本地的行会和外地的同乡会馆或公所是这种组织性的外在表现。尽管会馆或公所后来的功能进一步拓展为同乡移民服务机构，但基本维系纽带仍然是商帮及其商业活动。行会、会馆或公所是一种较正式的组织，有行规制约；除此之外商帮成员之间还有许多非正式组织关系，比如姻亲、朋友、师生、师徒、生意等关系。这些正式和非正式的组织关系虽然没有企业组织那样紧密，也不是利益集团，但在很大程度上使商帮成员之间构成相互保护的依存关系，这与当代地域商人群体的松散结构有很大不同。在这种意义上，也可以说商帮是一种特殊的历史现象，是在商业社会化程度不很高、商业法律制度不健全的历史条件下的非政府经济或社会组织。梁小民将其定义为“明清两代以地域为纽带的封建商业联盟”^[5]，事实上它在近代资本主义发展时期直至新中国成立后的合作化初期仍然存在。杜正贞《浙商与晋商的比较研究》一书在引述陶水木、龙登高等人观点的基础上论证商帮的松散性和会馆的非商帮象征性，可能限于对当代地域商人群体认知的局限，以此对近代以前的商帮进行把握未必可到位。^[6]事实上，如果离开“帮”意义上的组织性，在学理上便很难界定秦商、晋商、徽商等。包伟民、傅俊在《从“龙游商帮”概念的演进谈学术失范现象》一文中指出：1958年，傅衣凌发表《明代浙江龙游商人零拾：明清商业经济史札记之二》一文，开始关注明代浙江龙游地区民众“喜商贾”的现象，认为这是当时社会商品经济普遍发展的表现。^[7]1979年，傅衣凌又对前文做了补记，补充了一则龙游商人赴云南经商、放高利贷的史料即《皇明条法事类纂》卷一二《云南按察司查究江两等处客人朵住地方生事例》所记：“成化元年十一月……姚安军民府阴阳学正术甘理言一件禁约游食事，切见云南远在万里，各边卫府军民相参，山多田少，不通舟车。近年雨水不调，五谷少收，米粮涌贵，过活艰难。有浙江、江西等布政司安福、龙游等县商人等，不下三五万人，在卫府坐理遍处城市、乡村、屯堡安歇，

^[1]日本東亞同文書院：《支那經濟全書》（第二輯），明治40年（光緒三十三年，1907年），第115、543—544頁。

^[2]徐煥斗纂修、王夔清補輯：《漢口小志·商業志》，民國4年（1915年）。

^[3]徐珂：《清稗類鈔》，中華書局：1984年。

^[4]范金民：《明清商人商帮与地方文化》，載陳支平編《貨殖》（第四輯：商業與市場研究），黃山書社，2007年。

^[5]梁小民：《什麼是商幫》，<http://www.ceo.com.cn/observer/special/2010/03/08/164573.shtml>。

^[6]杜正貞：《浙商與晉商的比較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8年，第1—47頁。

^[7]傅衣凌：《明代浙江龍游商人零拾：明清商業經濟史札記之二》，《光明日報》，1958年3月3日。

[1] 戴金：《皇明条法事类纂》，东京大学图书馆藏钞本，东京古典研究会出版，1966年。

[2] 包伟民、傅俊：《从“龙游商帮”概念的演进谈学术示范现象》，《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3期。

生放钱债，利上生利，收债米谷，贱买贵卖，娶妻生子，置奴仆，二三十年不回原籍。”^[1]以陈学文为主的学者在论证资料基本未超出傅衣凌研究的前提下，将结论一步步地向前推进，提出“龙游商帮”的概念。认为它是“以血缘和地缘为纽带联结了衢州府以及浙西一带从商的人员而形成的一个商人资本集团”，在全国珠宝和纸书等行业中占据重要的，甚至垄断的地位。但这却是个论证资料不完整的伪命题或虚假概念。包伟民、傅俊还指出，所谓“十大商帮”也似为“十景病”似的虚构。^[2]

“浙商”“杭商”等当代地域商人群体概念与商帮概念有本质上的不同。首先，“浙商”“杭商”等当代地域商人群体概念主要不再有“他指”“他在”的意义，而主要是“本称”“本在”意义上的自称，即便外来者也被当作“本在”来归纳，意在强调或张扬本地经济特色和地域精神。甚至外来者在行商地也以“本在”者自居。因此，“浙商”“杭商”之类当代地域商人群体概念不过是地域经济主体的代称或地籍商人的泛称，更多反映的是地域经济和地域文化的关系特征。在这种意义上，地域商人群体的地籍不再指单一的原籍，而主要指称居住或生产地域，“客帮”意义已被虚化。其次，当代地域商人群体是完全的社会化意义上的概念，“帮”或“行会”的色彩已基本消解。这种变化在民国时期即已完成。当代地域商人群体的内部关系总体上建立在生产关系或社会关系的基础上，地域或血缘等关系只是辅助性的。尽管如各地温州商会等所表达的地域关系仍有一定强度，仍有一定的商帮色彩，但与历史上的商帮组织及其作用已完全不同。当代地域商人群团在很大程度上也是一种法人群体，与商帮的自然人属性更有极大差异。

“浙商”的概念出现较早，但原本并不能成为商帮概念。有关“浙商”最早的记载出现在南宋《景定建康志》卷一四《建康表十》：绍兴元年辛亥（1131年），“（叶）梦得奏，京东诸州艰食，桑柘不熟，二浙商贾转贩入京诸州，收息数倍。朝廷方议收复，必将与天下为一家，京东虽见属伪境，然皆吾民也。今从之人日夜不忘本朝，而我因其饥寒而遂困之，是弃之也，毋乃重失其心乎？”^[3]《明神宗实录》卷二八五最早出现“浙商”名称，但特指经销浙盐的商人：万历十二年（1584年）五月“丙戌，直隶建平县旧行浙盐，经溧阳昆仑河船载以达。后两淮以其多夹带，不许，欲其陆由广德历崎岖以往。浙商惮行，盐课颇缺额”^[4]。清朝实录中多次出现的“浙商”记载也主要指盐商，如《清高宗实录》卷三七九乾隆十五年十二月条：“浙盐多行销苏、松等府。浙商资本微薄。”但也有个别指其他类型的例子，如卷一二四七乾隆五十年（1786年）正月“乙丑，闽浙总督雅集德奏，浙江杭、嘉、湖三府属因上秋收歉米贵，经奏明先拨福建福州、兴化、泉州、福宁四府属仓谷十万石，招浙商买运赈济，如数运台湾府县仓谷十万石，每石定价六钱，令浙商在浙交银，给照赴运。运费听商自

[3] 周应合：《景定建康志》，台北大化书局，1990年。

[4] 《明神宗实录》，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勘印行，1962年。

^[11]庆桂等纂修：
《清高宗实录》，中华
书局，1985年

给，商交谷价，由浙解贮台湾府库。秋收后，酌买还款”^[11]。不过这并不能形成商帮概念。早期浙商真正兴起与秦、晋、徽大贾在江南贩运丝绸和标布有关，他们在江南丝茶果品贸易中渐成气候。浙商与秦、晋、徽商人力农致富以及结合官运不同，他们主要是在市场中自然成长的，具有较强的草根性，而且较多商人从商、富人经商，而不是弃农经商，所以是比较完全的民营经济。不过在当时条件下却也较难有繁盛的发展，所以一般“资本微薄”，与秦、晋、徽大贾不可比。“浙商”作为一个商人群体概念是近几年学术界和政府提出来的，与商帮概念的学理基础不同。杜正贞《浙商与晋商的比较研究》一书花了大量篇幅辨析“浙商”“晋商”人群的构成范围，期以阐明其概念内涵，而要下结论只能归于困境。事实上要害问题在概念界定方法本身。综合当代各种有关浙商研究的文献来看，尽管它们对浙商的界定尚存在许多学理问题，但基本框定为中国改革开放30多年来的浙江商人群体，与作为历史现象的晋商、徽商等完全不同。

截至2009年，浙江省共有在册企业715 719户。据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2009年浙江省内资企业统计分析报告》，其中实有内资企业690 103户，注册资本234 474 732万元。内私营企业566 595户，注册资本近1.3万亿元。全省实有个体工商户1 986 913户，注册资本8 499 857万元。另外，全省实有农民专业合作社20 686户，出资总额1 067 749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种植业、农产品销售及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等服务业，分别为10 495户、9 160户、8 799户。据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2007年浙江省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情况调查及数据分析》，其中非公有制企业近18.92%是1987年前创办的，它们大多是乡镇小企业、处于亏损破产状态的集体企业等转制过来的私营企业；有近68%的是在1992年以后创建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浙江省非公有制企业创建时间分布表

创建时间	1987年前	1988—1992年	1993—1997年	1998—2002年	2003年后	合计
比率(%)	18.92	13.31	36.17	24.12	7.48	100

吕福新等著《浙商论：当今世界之中国第一民商》一书指出：“从中国的视野对‘浙商是谁’进行情境界定，主要是三个方位和多个层次的内涵与规定。一是从中国改革开放的方位看，浙商是率先兴起的百姓商人，是‘后发’的先发商人；二是从当代中国市场经济的方位看，浙商是典型地反映中国特色的市场和社会主体；三是从中国各商人群体的角度看，浙商是具有鲜明‘个众’特性的商人群体。”^[12]这一界定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杭商”概念的发生与“浙商”相类似。而从当代意义上来界定杭商，由于这一群体的主体成分基本来自于浙江本

^[12]吕福新：《浙商论：当今世界之中国第一民商》，中国发展出版社，2009年，第12页。

^[11]苏轼：《苏东坡全集》，中国书店，1986年。

^[2]吴自牧：《梦粱录》，载丁丙《武林掌故丛编》（第十四集），嘉惠堂丁氏刊本，清光绪九年（1883年）。

^[3]佚名：《西湖老人繁盛录》，载孙毓修辑《涵芬楼秘笈》（第三集），商务印书馆，民国6年（1917年）。

^[4]马可·波罗：《马可·波罗游记》，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1981年，第186页。

^[5]潜说友：《咸淳临安志》，振绮堂汪氏仿宋重雕刊本，清道光十年（1830年）。

^[6]杨宽：《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410页。

^[7]周密：《武林旧事》卷六《小经纪》，载丁丙《武林掌故丛编》（第二集），嘉惠堂丁氏刊本，清光绪九年（1883年）。

^[8]脱脱等：《宋史》卷一七八《食货上六》，中华书局，1977年。

^[9]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五八，中华书局，1988年。

^[10]高鹏年辑：《湖墅小志》卷一，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石印本。

省，很少来自外省市，所以可以将它定义为浙商在杭州的一个特殊聚集体。之所以特殊，是因为其中的杭州人比重相对较高。但总体特性与浙商大略相同。

二、杭商的历史形态

据现有文献记载，杭州自隋代起即出现规模较大的商人群体，并在此后一直比较活跃。最为活跃的时期是南宋、清末民初和改革开放时期。

苏轼《奏议集》卷六《论叶温叟分擘度不公状》称：“杭州城内生齿不可胜数，约计四五十万。”^[11]可见北宋中期杭州人口已“甲于两浙”。南宋临安的人口骤增。吴自牧《梦粱录》卷一六《米铺》记载：“杭城人烟稠密，城内外不下数十万户，百十万口。”^[12]佚名《西湖老人繁盛录》载：“城内有百万人家。”^[13]《马可·波罗游记》则云：“全城有160万户人家。”^[14]近代以来许多学者先后从不同角度作了估算。《咸淳临安志》卷五八《户口》记临安府人口1 240 760人，其中附郭钱塘、仁和两县432 046人。^[15]杨宽《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一书指出，咸淳年间（1265—1274年），临安府所属9县共有主客户39.1万多户、124万多口。而附郭钱塘、仁和两县主客户18.6万多户、43.2万多口，约占全府的1/3。宋朝的“口”是男丁数，以每户平均5人计，则市区有90多万人。另有所驻屯的军队及其家属20万以上，总人口当在120万左右。^[16]据《梦粱录》《武林旧事》《都城纪胜》等记载，南宋临安城内有工商业414行、手工业作坊22类，生产的商品170多种。《马可·波罗游记》称，有12类手工业被公认高于其余各种，每种都有上千个工场，而每个工场都有10个、15个或20个工人，少数的甚至有40个人，与周密所记“每一事率数十人”相符。^[17]以每类15人计，仅12类手工业就有从业人口18万。马可·波罗的记述未必准确，但从各种文献所记临安城店铺繁盛的程度来看，从业人口数量不会少。

南宋人口骤增与大批西北流民南迁有关。靖康之难后，“高宗南渡，民之从者如归市”^[8]。其中大部分在两浙、福建等江南之地安居。正如莫濛所言：“四方之民云集两浙，百倍于常。”^[9]南宋朝廷在江河码头或交通要冲设立接待处，接待安置大批进入江南州郡的西北流民。这种接待处大多设在佛寺，故时人又称之为接待寺。一般每州郡设一二处，临安则更多，仅府城内外就有20余处。今湖墅夹城巷附近的妙行寺地处京杭大运河码头，是当时最大的接待寺。据《成化杭州府志》记载，20余年间接待各界人士300万人次。^[10]又据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三所记，到绍兴二十六年（1156年），临安外籍居民已经超过土著。流寓临安的外地人以官吏、士人、商贾、工匠、僧道、艺人为最多。《梦粱录》卷一三《两赤县市镇》云：“杭州行都二百余年（按：‘二’为‘一’之误），户口蕃盛，商贾买卖者十倍于昔，往来辐辏，非他郡比。”其中商贾大多

建房于凤凰山、吴山一带，与贵戚府院相杂。又《梦粱录》卷一八《恤贫济老》云：“杭城富室多是外郡寄寓之人，盖此凤凰山谓之客山；其山高木秀皆荫及寄寓者。其寄寓人，多是江商海贾。”商贾中既有富商大贾，也有为数众多的店铺主和摊贩。^[1]

各类文献对南宋经济记叙较多，对杭州商人群体则记载很少，但大致可以对其归纳出一些基本特征：一是南宋时期的杭州商人群体并不以本地籍人为主体的，因而地缘文化特征不明显；二是文献中很少记载杭州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富商大贾，商人的个体特征和群体特征均不明显；三是在外地经商的杭州籍商人也很少见诸记载，可见其在外地基本没有影响力。因此可以认为，南宋时期的杭州商人群体尽管成就了十分繁荣的杭州经济，但没有出现商帮意义上的商人群体。

明清时期杭州的经济因战乱几起几落，直至清末民初才有相对稳定的繁盛期。清末杭州出现了较多浙籍或杭籍商人群体，但影响较大的则是徽商。杭、徽为毗邻州府，仅相隔一天目山，可由钱塘江水系直接贯通。早在南宋时期徽商即向杭州渗透，徽州木商、茶商在杭州已相当活跃。明代成化年间（1465—1487年）起，特别是弘治、正德年间（1488—1521年），徽商在杭州已是人多势众。

《万历杭州府志》卷一九《风俗》载：“杭州南北二山，风气盘结，实城廓之护龙，百万居民坟墓之所在也。往时徽商无在此图葬者，迨来冒籍占产，巧生盗心。或毁人之护沙，或断人之来脉。致于涉讼，群起助金，恃富凌人，必胜斯已……此患在成化时未炽，故志不载。今不为之所，则杭无卜吉之地矣。”^[2]

据《杭州汪氏振绮堂宗谱》卷三《志乘》载，万历年间的“文字公（元台）以业槎故，自黟县宏村迁居杭州，先后四世皆葬于灵隐，并于山麓建筑宗祠”。可见该家族在四代后的康熙末年已入籍杭州，并修筑起汪氏振绮堂宗祠。宏村汪氏移居杭州的这一支脉，在康熙二十九年（1690—1697年）曾对三代先人进行三次营葬。第一次将曾祖考妣的遗体送回徽州安葬，第二次则将考妣葬于移居地，第三次将已经葬于徽州的祖考妣迁葬于杭州。这三次营葬反映了汪氏在杭州由寄居到占籍的变化。^[3]高念华据以证明胡雪岩为杭州人的胡雪岩祖父胡国梁墓实际即为迁葬墓。血缘组织是徽商在杭州“必胜斯已”的可靠保障。吴山汪王庙始建于唐朝，在杭州七宝山大观台之麓。根据《吴山汪王庙志略·公牒》所记：“自唐时欽杭立庙。春秋致祭，载在祀典。”^[4]吴山汪王庙供奉的汪华（586—649年）为隋唐之际徽州人，他于隋末天下大乱之际起兵割据歙、宣、杭、睦、婺、饶等六州，自称吴王。唐武德四年（621年）归顺唐朝，授歙州刺史，总管六州军事，位上柱国，封越国公，谥忠烈王。杭州汪王庙初建时仅为一座宦祠，唐朝以后逐渐演化为神庙。汪华则因此有了双重神格，既是徽州乃至江南六州的地域神，又是徽州汪氏的祖宗神。清末重修汪王庙，民国24年（1935年）又建杭州市吴山汪王庙管理委员会。杭州市吴山汪王庙管理委

[1] 林正秋：《南宋杭州研究论集》，中国文史出版社，2008年，第178—180页。

[2] 刘伯缙等修，陈善纂：《万历杭州府志》，明万历七年（1579年）刊本，台北成文出版社，1983年。

[3] 唐力行：《从杭州的徽商看商人组织向血缘化的回归：以抗战前夕杭州汪王庙为例论国家、民间社团、商人的互动与社会变迁》，《学术月刊》，2004年第5期。

[4] 汪文炳辑：《吴山汪王庙志略》，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刊本。